

# 111 年度「傳染病緊急應變工作小組」第 3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1 年 4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開會地點：採 GOOGLE MEET 視訊會議

(會議連結網址：<https://meet.google.com/qhk-xxsg-jbf>；

會議代碼 qhk-xxsg-jbf)

主持人：林召集人俊良

出席者：林金賢副召集人、鄧文玲防疫窗口、張照勤防疫專家教授、梁振儒教務長、蔡岡廷總務長(郭曉樺組長代)、張嘉玲國際長、人事室鄭中堅主任(蘇靜娟專門委員代)、主計室許秀鳳主任(張桂枝專門委員代)、圖書館溫志煜館長、體育室黃憲鐘主任、計中陳育毅主任(吳賢明副主任代)、環安中心洪俊雄主任

列席者：(如附截圖)

紀錄：葉淑錦聘僱護理師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報告事項

一、校內疫情調查情形現況(統計時間：4 月 11 日至 4 月 20 日止)如下：

(一)學生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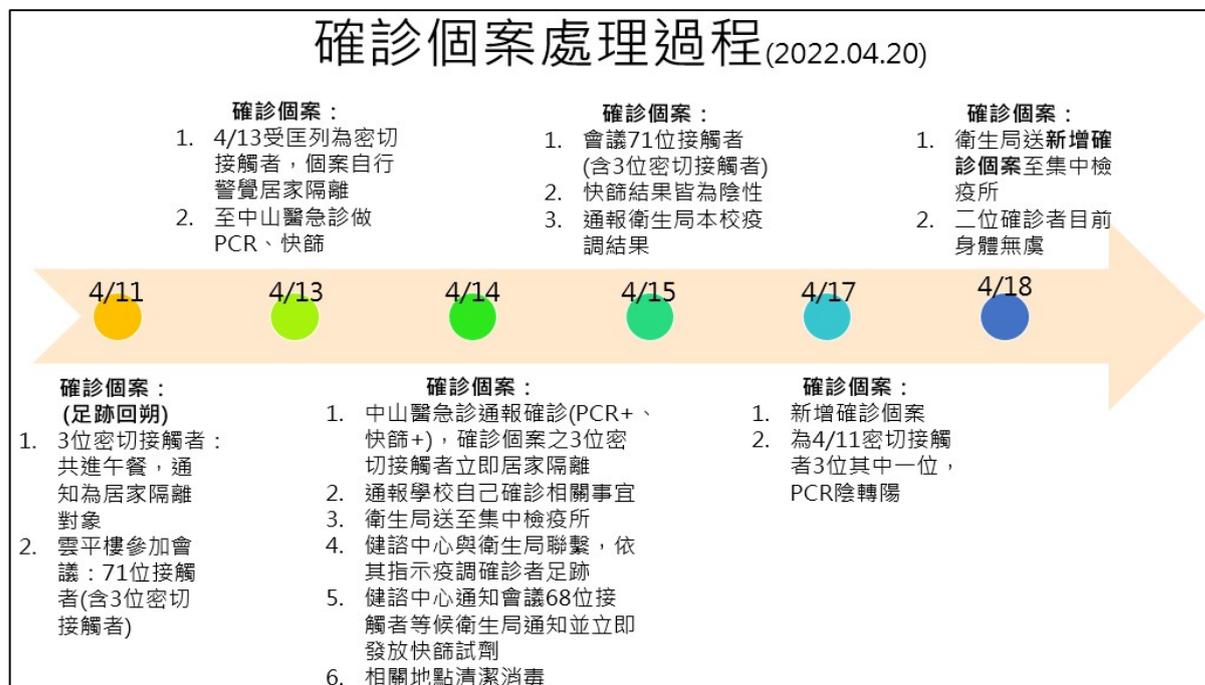
管制情形 身分別	居家檢疫 (出國入境)	確診	居家隔離	自主健康 管理	自我健康監測	
					進行中	已結案
學生	0	2	4	8	77	29
外籍生/僑生	2	0	0	0	1	0

(二)教師及職員工部分：

有關職員部分 4 月 20 日晚間通報新增一名居家隔離者(與確診者密切接觸)，該同仁已至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快篩結果為陰性，同辦公室 11 人(含教師 1 人、職員 3 人及工讀生 7 人)採自我健康監測。

管制情形 身分別	居家檢疫 (出國入境)	確診	居家隔離	自主健康 管理	自我健康監測	
					進行中	已結案
教師	1	0	1	4	1	0
職員工	0	0	1	1	4	1

二、有關確診者說明如下圖，依據臺中市衛生局 4 月 16 日通知，參加 4 月 11 日會議的人士，除確診者 1 人及密切接觸者共 3 人已安排進行居家隔離外，其餘未通知人員因快篩結果為陰性，目前採自我健康監測 10 天，若無症狀可外出、可到校上課/上班，有狀況立即再篩檢。臺中市衛生局另通知 3 位密切接觸者於 4 月 17 日進行 PCR 檢測，其中 1 人檢測為陽性，其餘 2 人陰性。



三、本校師生填寫健康關懷問卷總人數 10,083 人，填答比率為 62%；問卷填寫概況與 COVID-19 疫苗施打情形如下表，敬請各單位宣導教職員工生填寫問卷，另本校鄰近醫療診所目前疫苗數量足夠，惟下周疫苗有斷貨可能性，請宣導教職員工生能儘快自行預約施打疫苗。

身分別	總人數 (A)	填寫問卷人數(B)	填寫比率 (C=B/A)	填寫問卷者施打疫苗人數(D)		接種比率 (E=D/B)
教師	754	401	53.18%	第一劑	371	92.52%
				第二劑	365	91.02%
				第三劑	296	73.82%
學生	14546	8995	61.84%	第一劑	7884	87.65%
				第二劑	7555	83.99%
				第三劑	4274	47.52%
職員	783	576	73.56%	第一劑	538	93.40%
				第二劑	529	91.84%
				第三劑	441	76.56%

## 參、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有關修正本校 4 月份防疫措施，提請討論。

說明：

- 本校 111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防疫措施，於前次會議修正通過部分全校性防疫措施，4 月 18 日公告周知。
- 健諮中心近日接獲師生反應：收到「臺灣社交距離 App」通知與確診者足跡重疊且無收到「CDC 正式簡訊通知」(細胞簡訊)者應採取何種防疫措施、收到「CDC 正式簡訊通知」(細胞簡訊)符合現況的防疫作為，因此建議修正全校性防疫措施項下之本校因應「自主健康管理」與「自我健康監測」之防疫作為，以利師生遵循。

決議：修正通過(如附件一)。

備註：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 4 月 23 日及 4 月 25 日發布縮短匡列疫調天數及調整確診者之密切接觸者居家隔離天數…等相關規定，於會後同步修正文字，以符現況。

### 第二案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有關修正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疑似個案或確診處理作業流程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配合教育部來文修正「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同步修正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疑似個案或確診處理作業流程」。

決議：修正通過(如附件二)。

備註：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 4 月 23 日及 4 月 25 日發布縮短匡列疫調天數及調整確診者之密切接觸者居家隔離天數…等相關規定，於會後同步修正文字，以符現況。

## 肆、臨時動議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有關本校購買之抗原快篩試劑領用標準，提請討論。

說明：

- 健諮中心現有庫存 195 劑抗原快篩試劑，考量目前取得不易，建議優先提供給確診者之密切接觸者使用為原則。
- 倘不符上述條件者，若與確診個案有接觸史或與公告確診個案足跡有同時重疊

者，且認為自己有篩檢必要者，可至臺中市設立之社區快篩站(查詢網址：<https://reurl.cc/Yv1L90>)。

**決 議：**本校抗原快篩試劑優先提供下列對象：

一、確診者之密切接觸者。

二、若有發燒等症狀，持有醫生診斷證明且醫療院所未給予快篩試劑之中高風險對象。

**伍、散會(下午 3 時 20 分)**

## 附件一：本校 111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防疫措施

111 年度「傳染病緊急應變工作小組」第 3 次會議修正通過

### 全校

- 校外人士進入校園於各出入口進入時以實聯制登記；視狀況隨機檢視校園運動民眾實聯制落實情形。
- 除符合可免戴口罩情形外，入校全程佩戴口罩，加強巡視校園並對於未戴口罩者加以勸導。
  - ◆校園內符合下列情形者，可免戴口罩。但應隨身攜帶或準備口罩，如本身有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仍應戴口罩。
    - (1) 於室內外從事運動時、拍攝個人/團體照時。
    - (2) 直播、錄影、主持、報導、致詞、演講、講課等談話性質工作或活動之正式拍攝或進行時。
    - (3) 授課教師進行授課時，若能保持社交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可以不戴口罩，但授課前及授課結束後仍應佩戴口罩；學生應全程佩戴口罩 且落實手部消毒。  
\*註：若於密集空間無法與聽眾保持安全社交距離，以及通風不良之場所，仍建議戴口罩，以維健康安全。
  - ◆自 3 月 7 日零時起，本校任何入境人員完成 10 日居家檢疫及 7 日自主健康管理後，之後 4 日於校園從事任何活動時仍全程佩戴口罩。
- 各大樓採實聯制、量測體溫。活動及上課進行中禁止飲食。用餐時間各大樓教室飲食時得暫時免戴口罩，不交談，保持安全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
- 集會活動：
  - (1) 應採實聯制、體溫量測、除符合可免戴口罩情形外，應全程佩戴口罩、活動過程中禁止飲食，並於活動前執行風險評估；如無法依前述規定規劃完善之防疫配套措施，建議取消或延後辦理。
  - (2) 參與者應隨時維持手部清潔，主辦單位應於出入口及場所提供乾（濕）洗手設備或酒精。
- 本校因應「自主健康管理」與「自我健康監測」之防疫作為，以下有關「快篩」為抗原快篩，快篩執行日建議於與確診者足跡重疊日隔日算起至少 3 天後進行(如 4 月 1 日足跡重疊，於 4 月 4 日進行快篩)：
  - (1) 「自主健康管理」者：
    - A. 國外入境者於居家檢疫 10 日期滿或與確診者有關之密切接觸者於居家隔離 3 日期滿，之後分別接續執行7 天或 4 天之自主健康管理，皆不可到校。  
※應注意事項:若已被衛生單位匡列為密切接觸者之個案，雖快篩結果為陰性，仍須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的相關規定辦理居家隔離3 日及自主健康管理 4 日，不得到校、外出及出入任何公共場所。
    - B. 收到「CDC 正式簡訊通知」(細胞簡訊)、收到『臺灣社交距離 App』通知或個人確實已知有與確診者有足跡重疊者，實施 4 日自主健康管理，並建議與確診者足跡重疊日隔日算起至少 3 天後進行快篩。若篩檢陰性、無症狀者可入校，未執行篩檢前不入校。於此等待期間若進一步接獲防疫機關之正式居家隔離通知書，立即通知學生安全輔導室(04-22870885)，並依相關防疫規定完成後續居家隔離 3 日與自主健康管理 4 日程序。
  - (2) 「自我健康監測」：為屬「自我僅依 CDC 發送之疫情警示區域或確診者公共場所活動地點判斷有足跡重疊」人員，無法確認自身是否可能與確診個案於未知狀況下進行密切接觸者。但若已有充分資訊自我評估確定符合”密切接觸者”定義，則依密切接觸者的方式處理並通知學生安全輔導室(04-22870885)，進一步聯繫地方防疫機關做居家隔離處理。
    - A. 自與確診者足跡重疊日隔日起之後 3 日期間，若無症狀，落實配戴口罩與清潔雙手，可入校。
    - B. 快篩陰性但有相關呼吸道症狀，做好 4 日自我健康監測，建議暫不到校，由醫師開立診斷證明，提出請假。
    - C. 快篩陽性者，立即通報學生安全輔導室(04-22870885)，以利校方即時採取校園防疫

作為，儘速至醫院進行 PCR 採檢，以採檢日之隔日算起，**4**日內不到校。

## 場館

### 1. 各運動場館：

- (1) 健身房至 4 月 24 日前暫停開放，其餘場館依本校運動設施管理辦法開放，採實聯制登記進出。
- (2) 運動時可免戴口罩，但應隨身攜帶口罩，於非運動時及本身如有發燒、呼吸道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仍應全程佩戴口罩。
- (3) 各場地派人不定期巡查。

### 2. 游泳池：依委外廠商公告指引進行開放。

### 3. 圖書館：

- (1) 圖書館大樓採單一出入口，讀者請至 1 樓大廳量溫及進行實聯制後再依方向指引至各處所。
- (2) 自 2 月 7 日(一)起暫停校外人士換證入館。
- (3) 各服務區域開放時間：

服務區域	週一至週五	週六日
總館	08:00-22:00	09:00-17:00
自習室	08:00-22:00	09:00-22:00
興閱坊	08:30-21:30	09:00-17:00
多媒體中心	10:00-21:00	10:00-17:00 (寒假週日不開放)
特藏 展覽區	每週二、四 10:00-16:00	不開放
李昂 文藏館	13:00-17:00	13:00-17:00
校史館	週一、三、五 10:00~16:00	不開放

\*自習室於總館閉館時間改由樓梯進出，請配合量溫、採實聯制與全程佩戴口罩等防疫措施。

- (4) 地下室停車場及哺乳室暫停服務。
- (5) 圖書館定時進行閱覽環境的清潔消毒工作。

### 4. 學生餐廳：

- (1) 廠商依循中央及地方政府防疫規定，提供內用服務。
- (2) 圓廳 1 樓及 2 樓美食街用餐區繼續使用防疫隔板，另調整增設無防疫隔板區。
- (3) 圓廳北側主題店增加量體溫儀器、落實體溫量測、實聯制等防疫措施，增開一側進出口。

## 教學

1. 受理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學生安心就學申請，請見本校「防疫專區」/「課務/註冊」公告(網址：<https://covid-19.nchu.edu.tw/news/detail/41>)。
2. 自 111 年 3 月 1 日起，如採實體授課，應符合下列辦理原則，否則採線上授課：
  - (1) 採固定座位、固定成員方式進行，並落實實聯制；如無法採固定座位時，請任課老師拍照留存，以便後續疫調。
  - (2) 授課教師進行授課時，若能保持社交距離或有適當阻隔設備，可以不戴口罩，但授課前及授課結束後仍應佩戴口罩；學生應全程佩戴口罩且落實手部消毒，上課期間禁止飲食。  
\*註：若於密集空間無法與聽眾保持安全社交距離，以及通風不良之場所，仍建議戴口罩，以維健康安全。
  - (3) 教室應保持通風良好及定時清消，並上課使用操作設備機具須妥善消毒。  
採遠距或實體課程實施人數標準，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屆時公告室內集會人數上限適時調整。如採遠距教學授課務必依循本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辦理。
3. 因疫情改採線上教學 Q&A(網址：<https://www.oaa.nchu.edu.tw/zh-tw/news-detail/content->

p.937) 將視疫情的變化不定期更新，請老師及同仁密切注意。

## 學生社團活動

1. 課外活動組所轄公共空間暨收費場地開放申請借用：

- (1) 雲平樓：開放。
- (2) 圓廳 3F：開放。
- (3) 怡情廳：開放。
- (4) 惠孫堂 B1 南、北廣：4 月 24 日前暫停開放。
- (5) 小禮堂：開放。

★開放時間：週一至週日 8 時至 22 時

★詳細開放情形及各場地容納人數上限依課外活動組網頁公告為主。

2. 社團辦公室開放時間如下：

週一至週日 8 時至 23 時 30 分

★需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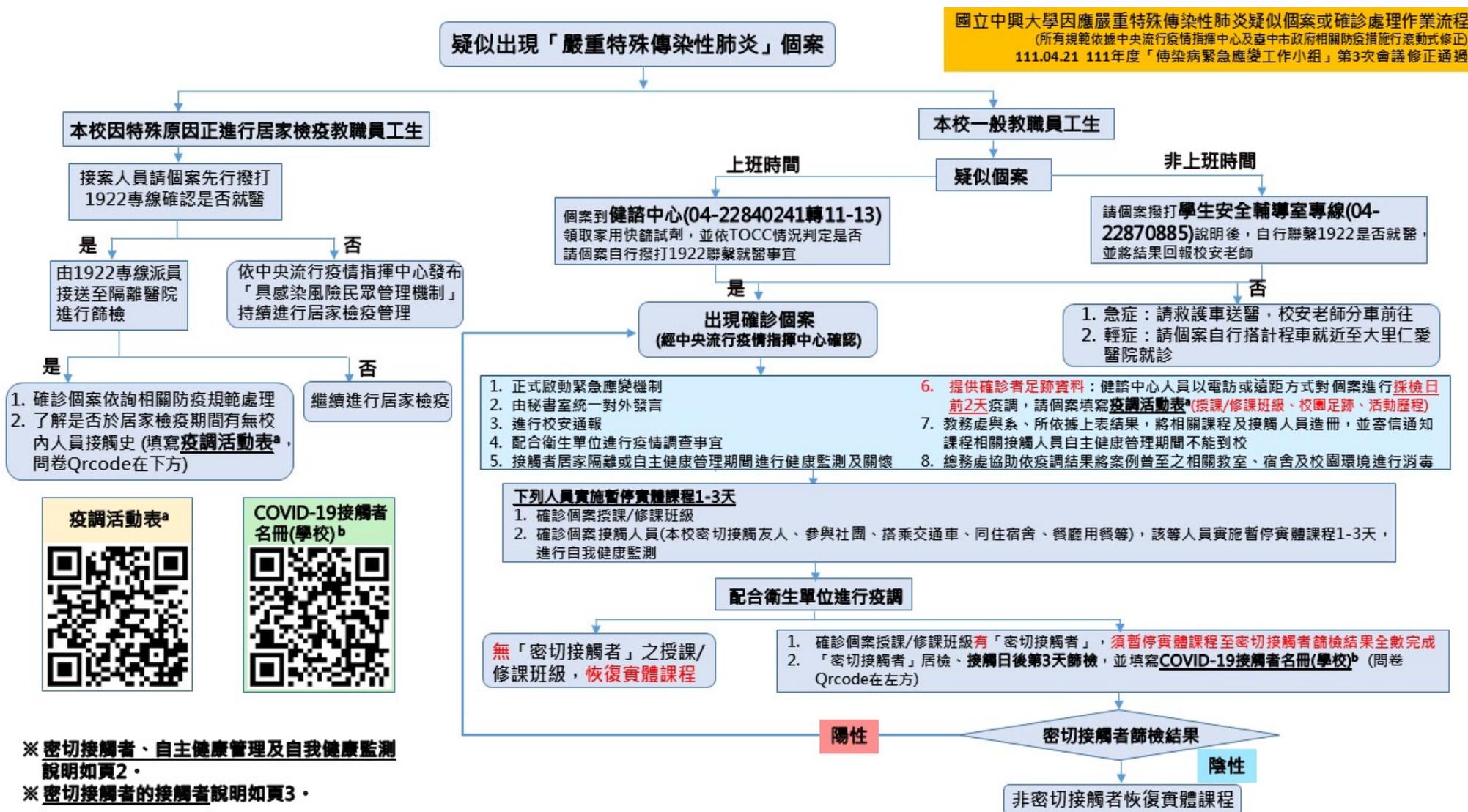
3. 開放申請課外活動：需遵照課外活動借用流程辦理，繳交課外活動申請表、活動計畫書及風險評估表供審查，並符合借用單位規定及最新中央防疫規範。

★舉辦課外活動(校外)需額外繳交：

- (1) 旅平保險文件(影本)
- (2) 租用合法遊覽車合約書
- (3) 校外活動注意事項切結書

滾動式檢討符合最新中央防疫規範並有權利因應疫情停止借用場地。

## 附件二：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疑似個案或確診處理作業流程



2022/4/21

國立中興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疑似個案或確診處理作業流程(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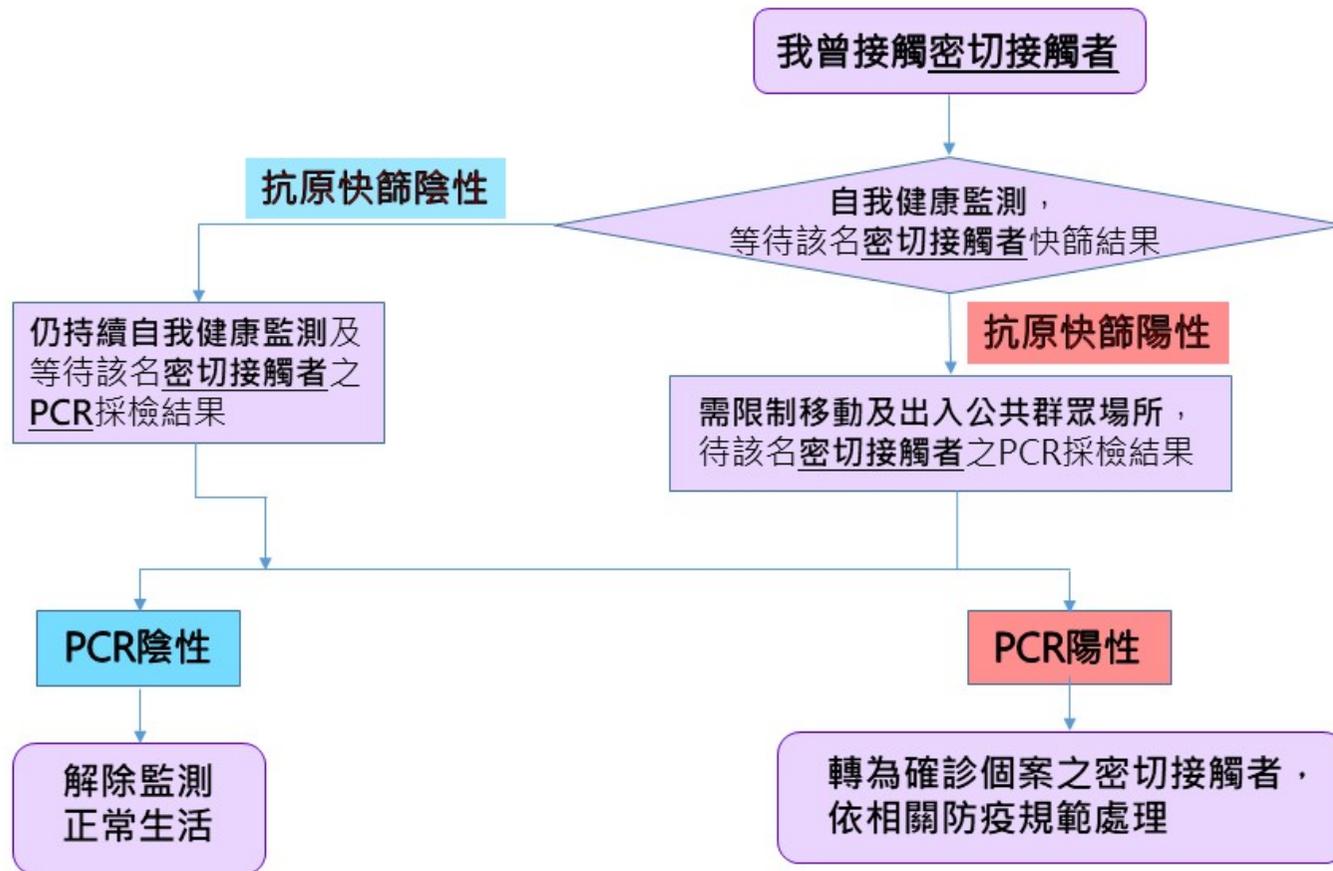
## 國立中興大學教職員工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感染風險級別與處理方式

風險等級	對象	定義	處理方式
<b>高</b>	<b>密切接觸者 (居家隔離)</b>	<p><b>確診個案發病(或採檢日)前2日至被隔離前</b>，曾經在任一方未配戴口罩情況下達15分鐘未戴口罩之接觸者。</p> <p>例：共同居住、用餐、聚會或參加活動工作或就學場所、醫療照護院所、搭乘交通工具及可能接觸達15分鐘未戴口罩之對象。</p>	<p>1. 匡列為「密切接觸者」，依規定應行「居家隔離」，<b>通知學生安全輔導室(04-22870885)</b>，以聯繫地方防疫機關做居家隔離處理。</p> <p>2. 自111年4月26日零時起研判為<b>確診個案之密切接觸者(居家隔離者)須完成3日居家隔離</b>。</p> <p>例：最後接觸日為4月26日(Day 0)，居家隔離期滿日為4月29日(Day 3)。</p>
<b>中</b>	<b>自主健康管理</b>	<p><b>定義1</b> 國外入境者於居家檢疫或與確診者有關之密切接觸者。</p> <p><b>定義2(以下符合一項即可)</b> 1. 收到「CDC正式簡訊通知」(細胞簡訊) 2. 收到『臺灣社交距離App』通知 3. 個人確實已知有與確診者有足跡重疊者</p>	<p>1. 於<b>居家檢疫10日期滿</b>，之後<b>接續執行7天自主健康管理</b>，此7天不可到校。</p> <p>2. 若已被衛生單位匡列為密切接觸者之個案，雖快篩結果為陰性，仍須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的相關規定辦理居家隔離3日及自主健康管理4日，不得到校、外出及出入任何公共場所。</p> <p>1. <b>實施4日自主健康管理</b>，並建議與確診者足跡重疊日隔日算起至少3天後進行快篩。若篩檢陰性、無症狀者可入校，未執行篩檢前不入校。</p> <p>2. 於此等待期間若接獲防疫機關之正式居家隔離通知書，立即通知學生安全輔導室(04-22870885)，並完成後續居家隔離3日與自主健康管理4日。</p>
<b>低</b>	<b>自我健康監測</b>	<p>「自我僅依CDC發送之疫情警示區域或確診者公共場所活動地點判斷有足跡重疊」人員，無法確認是否可能與確診個案於未知狀況下進行密切接觸者。</p>	<p><b>可與確診者足跡重疊日隔日算起至少3天後</b>，使用抗原快篩試劑進行快篩，若已有充分資訊自我評估確定符合“密切接觸者”定義，則依<b>密切接觸者</b>方式處理。</p> <p>A. 自與確診者足跡重疊日隔日起之後3日期間，若無症狀，落實配戴口罩與清潔雙手，可入校。</p> <p>B. <b>快篩陰性但有相關呼吸道症狀</b>，做好4日自我健康監測，<b>暫不到校</b>，由醫師開立診斷證明，提出請假。</p> <p>C. <b>快篩陽性者</b>，立即通報學生安全輔導室(04-22870885)，以利即時採取校園防疫作為，儘速至醫院PCR採檢，<b>採檢日隔日算起4日內不到校</b>。</p>

2022/4/21

國立中興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疑似個案或確診處理作業流程(2/3)

# 密切接觸者的接觸者該怎麼辦？



# 出/列席者截圖畫面

